

譯本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

二零零六年四月六日會議 會議摘要

主席： 潘樂陶先生

成員： 陳偉群博士
蔣麗莉博士
趙柯安娜女士
蔡海偉先生
黎廣德先生
王惠蘭女士
黃紹倫教授

因事缺席者： 蔡素玉女士
捷成漢先生
林健枝教授
程子俊先生
脫瑞康先生

列席者： 譚安德博士，教育及宣傳工作小組成員

(只列席議程第 2 項)

簡倩彤博士，可再生能源支援小組成員

何光偉先生(機電工程署)，可再生能源支援小組成員

黃國玲女士，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賴漢忠先生，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副行政署長(1)麥駱雪玲女士

高級政務主任(持續發展)2 蘇碧珊女士

高級政務主任(持續發展)1 張麗珠女士

秘書： 助理行政署長(持續發展)2 郭黃穎琦女士

第 1 項—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成員歡迎經濟發展及勞工局的代表和可再生能源支援小組成員出席會議，他們將參與議程第 2 項的討論。成員得悉，由現在開始，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和教育及宣傳工作小組將互相邀請對方的成員列席會議。成員歡迎譚安德博士列席這次會議。

成員得悉，上次會議記錄初稿經傳閱後獲得通過。持續發展組已把會議摘要上載其網站。

第 2 項—就“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作出匯報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的代表就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作出匯報，並特別提及有關推廣可再生能源的建議，以及初步的可持續發展評估結果。

成員認為，通過首個社會參與過程建立的架構安排應予以保留。所有在首個社會參與過程曾參加活動和／或向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交意見的持份者團體和人士，均會獲告知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推行進度，並會繼續被邀請參與有關活動。

成員認同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的重要性，並認為可靠和穩定的電力供應同樣重要。

成員亦討論了鼓勵或建議其他團體和機構自行舉辦社會參與活動的長遠路向。

第 3 項—第 02/06 號文件：“人口政策優先範疇的社會參與過程”

成員得悉人口政策支援小組在擬備“誠邀回應”文件初稿、制定參與計劃，以及聯絡準伙伴機構等方面的工作進度。

在“誠邀回應”文件方面，成員認為應着重強調人的因素，以及本港人口生活質素的重要性。有關環境角度的章節內容可進一步充實。成員亦討論了該文件的表達方式，希望有助達致更有效的參與。

譯本

成員得悉，策略發展委員會轄下社會發展及生活質素委員會在三月份舉辦了一個工作坊，討論人口政策。

成員亦得悉，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於較早前決定從可持續發展基金每年 1,000 萬元的撥款中撥出 200 萬元，用作推行委員會的計劃，包括社會參與過程，以及宣傳和社區教育計劃。此舉不會削弱社區組織獲可持續發展基金資助的機會。

第 4 項－其他事項

成員討論了可持續發展評估月報的表達方式。成員對於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架構安排，以及兩個工作小組的角色的意見，本工作小組將另作討論。

第 5 項－下次會議日期

秘書會在接近開會時通知確實日期。

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六年七月